

证券代码：871261

证券简称：水威环境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水威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提名陈中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。

提名陈中傅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本届监事会任职届满为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993,72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二) 任命原因

因沈强先生辞去监事一职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故提名陈中傅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一职。

(三) 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陈中傅，男，1967年2月生。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研究生学历，拥有工商管理硕士学位，高级工程师。

学习经历：

1986年9月-1990年7月，于山东科技大学（原山东矿业学院）学习。

2000年9月-2002年7月，于华东理工大学学习。

工作经历：

1990年7月-1997年9月，就职于煤炭科学研究院上海分院。

1997年9月-2000年9月，就职于上海科发煤炭机电有限公司。

2000 年 10 月-2011 年 11 月，就职于上海科煤机电有限公司。

2011 年 11 月-2016 年 1 月，就职于上海东煤机电经营部。

2016 年 1 月-至今，就职于上海水威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本次监事变更，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监事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与会人员签名确认并加盖公司公章的《上海水威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水威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1 日